

湖北省知识产权局文件

鄂知发〔2020〕3号

关于开展 2020 年全省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的 通 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知识产权宣传普及，提升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迎接第 20 个世界知识产权日，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统一部署，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0 年 4 月 20 日至 26 日

二、活动主题

知识产权与健康中国

三、宣传重点

(一)宣传各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论述，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知识产权的重大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对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的全面部署，更好服务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新进展、新风貌、新经验、新成就。

(二)宣传各地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及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要指示。充分发挥职能助力疫情防控，促进公共卫生与人民健康事业创新发展的各项知识产权政策措施。

(三)宣传省知识产权局关于服务企事业单位抗击疫情7项举措落实情况，以及全省各地区在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质量和运用效益方面出台的政策和举措，围绕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的重点任务，挖掘报道知识产权“三大工程”和品牌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成果，发挥地理标志、驰名商标等资源优势，促进地方特色产业发展，助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进展成效。

(四)全面宣传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以加快疫后重建发展和优化营商环境为核心任务，着重宣传全省各级党委政府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重要举措及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方面采取的行动和取得的突出成果。

(五)宣传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和基本知识，广泛开展各具特色的宣传普及活动，把宣传普及提升到传播以“尊重知识，

崇尚创新，诚信守法”为核心理念的知识产权文化层面，增强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

四、活动形式

(一) 开设湖北省知识产权宣传周网站专题。专题设置动态信息、市县活动、战疫案例、知识产权人故事等版块，各地要主动提供新闻稿件，并不断更新宣传周活动动态，各相关单位要利用官方网站加大对宣传周系列活动的报道力度。

(二) 围绕重点工作开展在线宣传。各相关单位以知识产权公益宣传片、政策宣传解读、展示知识产权成果等图文和音视频直播为主，组织当地主流媒体开展在线访谈活动，回应社会关切，积极营造尊重知识、崇尚创新的良好文化氛围。

(三) 开展知识产权系列培训。结合各地疫情防控实际，围绕专利和商标基础知识，知识产权保护、运营、侵权案例及知识产权相关工作的挑战与机遇等，采用直播或录播的形式，助力创新创造。

五、有关要求

(一) 认真组织活动。各单位结合本地区本领域疫情防控实际安排活动，面向社会公众、特别是企业、青少年等群体，杜绝形式主义、厉行勤俭节约，积极利用互联网和新媒体平台等渠道，拓宽宣传渠道、创新方式方法提升公众参与度，形成全省集中开展宣传周活动的良好态势。

(二) 加强信息报送。各地结合实际要制定宣传周活动方案，

及时收集和报送本地区各类活动信息和图片、典型案例等活动信息至省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宣传周结束后，4月30日前报送活动总结。

特此通知。



(联系人: 林治国 027-86759059 xuanchuan@hbipo.gov.cn)